博时保证金实时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2015年“抗战胜利纪念日”假期前暂停申购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8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保证金实时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保证金货币ETF	
基金主代码	5118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保证金实时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博时保证金实时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国证监会《关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15]26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	
暂停申购业务的起始日和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9月1日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15]26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9月3日（星期四）至9月5日（星期六）休市，9月7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另外，9月6日（星期日）为周末休市。（2）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根据《博时保证金实时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5年9月1日和2015年9月2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15年9月7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的申购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本基金暂停申购业务期间，赎回、二级市场交易等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

（2）投资者于2015年8月31日申购本基金的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即2015年9月1日）开始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5年9月2日赎回本基金的份额将于下一个工作日（即2015年9月7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8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QDII-FOF）
基金主代码	0500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魏凤春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黄韬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魏凤春
任职日期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从业年限	8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1993-2002 山东经济学院/财经系讲师 2003-2005 江南信托/宏观分析师 2006-2008 清华大学/博士后研究 2007-2009 江南证券/金融研发所副所长 2009-2011 中信建投证券/首席宏观分析师 2011-至今 博时基金/曾任投资经理，现任宏观策略部总经理兼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QDII-FOF）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黄韬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5年8月24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8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裕隆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65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鹏扬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丛林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鹏扬
任职日期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从业年限	7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08-2012 中金公司/行业分析师（VP） 2012-至今 博时基金/历任研究员、资深研究员、投资经理。现任博时裕隆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丛林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5年8月24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司已将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报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发[2008]第38号）、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第13号）的有关规定，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8月25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下列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采用中基协AMAC行业指数作为计算依据，包括"东方集团"（股票代码600811）、"中海集运"（股票代码601866）、"奥瑞德"（股票代码600666）、"云南铜业"（股票代码000878）。

在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恢复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

博时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15年“抗战胜利纪念日”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8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天天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73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博时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国证监会《关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15]26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和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9月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9月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15]26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9月3日（星期四）至9月5日（星期六）休市，9月7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另外，9月6日（星期日）为周末休市。（2）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根据《博时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5年9月1日和2015年9月2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A	博时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734	00073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15年9月7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本基金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

（2）投资者于2015年8月31日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的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即2015年9月1日）开始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5年9月2日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的份额将于下一个工作日（即2015年9月7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3）2015年9月3日至2015年9月6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至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

博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5年“抗战胜利纪念日”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8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现金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7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博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国证监会《关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15]26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和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9月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9月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15]26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9月3日（星期四）至9月5日（星期六）休市，9月7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另外，9月6日（星期日）为周末休市。（2）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根据《博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5年9月1日和2015年9月2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现金宝货币A	博时现金宝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730	00089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15年9月7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在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后，将继续对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2014年11月13日发布的《博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本基金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

（2）投资者于2015年8月31日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的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即2015年9月1日）开始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5年9月2日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的份额将于下一个工作日（即2015年9月7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3）2015年9月3日至2015年9月6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至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

博时现金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抗战胜利纪念日”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8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现金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现金收益货币	
基金主代码	0500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现金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国证监会《关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15]26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和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9月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9月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15]26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9月3日（星期四）至9月5日（星期六）休市，9月7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另外，9月6日（星期日）为周末休市。（2）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根据《博时现金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5年9月1日和2015年9月2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现金收益货币A	博时现金收益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50003	00066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15年9月7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正常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在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后，将继续对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2014年3月28日发布的《博时现金收益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本基金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

（2）投资者于2015年8月31日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的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即2015年9月1日）开始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5年9月2日赎回或转换转出本基金的份额将于下一个工作日（即2015年9月7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3）2015年9月3日至2015年9月6日期间投资者提交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等基金交易业务申请，及假期前未确认的交易申请、未到账的赎回款项等，将顺延至假期结束后进行处理。

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请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份额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0元时，本基金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截至2015年8月25日，博时证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为0.2446元，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将以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截至2015年8月25日，博时证保B份额收盘价为0.256元，溢价率为4.66%。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博时证保B份额杠杆倍数将降低，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博时证保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降低。投资者如果在折算基准日（2015年8月26日）当天追高买入，可能遭受重大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公告

根据《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跌至0.2500元时，本基金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截至2015年8月25日，本基金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为0.2446元，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本基金将以2015年8月26日为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

本次不定期份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15年8月26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份额（场内简称“博时证保”，基金代码：160516）、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A份额（场内简称“证保A级”，基金代码：150225）、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B份额（场内简称“证保B级”，基金代码：150226）。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博时中证800证保份额、博时中证800证保A份额、博时中证800证保B份额按照基金合同“第二十二部分基金的份额折算”规则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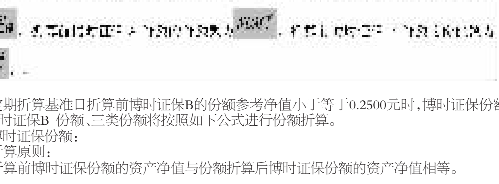

当不定期折算基准日折算前博时证保B的份额参考净值小于等于0.2500元时，博时证保份额、博时证保A份额、博时证保B份额、三类份额将按照如下公式进行份额折算。

（1）博时证保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份额折算前博时证保份额的资产净值与份额折算后博时证保份额的资产净值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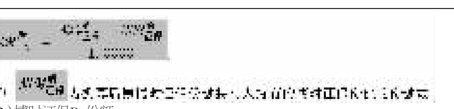

（2）博时证保B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份额折算前博时证保B份额的资产净值与份额折算后博时证保B份额的资产净值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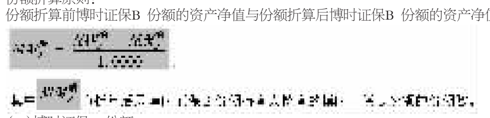

（3）博时证保A份额

份额折算原则：

1）份额折算前后博时证保A份额与博时证保B份额的份额数始终保持1:1配比；

2）份额折算前博时证保A份额的资产净值与份额折算后博时证保A份额的资产净值及新增场内博时证保份额的资产净值之和相等；

3）份额折算前博时证保A份额的持有人在份额折算后将持有博时证保A份额与新增场内博时证保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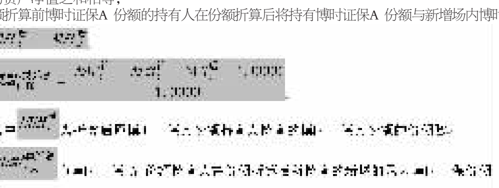

不定期折算完成时，场外博时证保份额采用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第2位，小数点第3位及第3位以后的部分舍去；场内博时证保份额、博时证保A份额、博时证保B份额采用截位法保留到整数位；由上述截位法计算过程产生的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四、不定期份额折算示例

假设在本基金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日，博时证保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博时证保A份额与博时证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如下表所示，折算后，博时证保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博时证保A份额和博时证保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均调整1.0000元，则各持有博时证保份额、博时证保A份额、博时证保B份额10,000份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份额的变化如下。

	折算前		折算后		
	份额（参考）净值	份额数	份额（参考）净值	份额数	新增场内份额
博时证保份额	0.6170元	10,000份	1.0000元	6,170	
博时证保A份额	1.0280元	10,000份	1.0000元	2,060	8,220
博时证保B份额	0.2060元	10,000份	1.0000元	2,060	

五、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一）不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即2015年8月26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下同）、配对转换业务；证保A级、证保B级将于2015年8月26日上午9:30-10:30停牌一小时，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及份额折算比例。

为了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证保B级已经触发不定期份额折算，基金管理人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临时（2015年8月26日）将证保B级场内简称变更为“*证保B级”，敬请投资者留意参与交易可能带来的风险。

（二）不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15年8月27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证保A级、证保B级将于2015年8月27日全天停牌。当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基金管理人为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不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5年8月28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证保A级、证保B级将于2015年8月28日上午9:30-10:30停牌一小时，并于2015年8月28日上午10:30复牌。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5年8月28日证保A级、证保B级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5年8月27日的证保A级、证保B级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2015年8月28日当日博时证保A份额和博时证保B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重要提示

1、本基金证保A级、证保B级将于2015年8月26日上午9:30-10:30停牌一小时，2015年8月27日全天停牌，2015年8月28日上午9:30-10:30停牌一小时，并于2015年8月28日上午10:30复牌。

2、本基金博时证保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博时证保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博时证保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博时证保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博时证保份额，因此原博时证保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此外，博时证保份额为跟踪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原博时证保A份额持有人还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3、本基金博时证保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降低，将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相应地，博时证保B份额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减小。

4、由于博时证保A份额、博时证保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博时证保A份额、博时证保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博时证保A份额、博时证保B份额、博时证保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持有极小数量博时证保A份额、博时证保B份额、博时证保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导致相应的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6、博时证保B份额折算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与折算条件0.2500元可能有一定差异。

7、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

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8、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95105568）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关于博时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新增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英大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服务协议，自2015年8月27日起，本公司将增加英大证券代理博时天天增利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代码：000734，B类基金代码000735）的申购及赎回等业务，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有关详情请咨询英大证券客户服务热线：4000188688，访问英大证券网站http://www.ydsc.com.cn；或致电博时一线通：95105568(免长途话费)，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了解有关情况。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

关于调整证保B级(证券编码：150226)折算基准日证券简称的公告

2015年8月25日，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证券简称：证保B级；证券编码：150226）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为0.2446元，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将以2015年8月26日作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为加强折算基准日交易风险提示，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8月26日博时中证800证券保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证券简称前将冠以“*”标识，即证券简称由“证保B级”调整为“*证保B级”，证券编码保持不变。

本基金管理人提请投资者警惕基金风险，切勿盲目投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6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交银新能源B份额（基金代码：150218，场内简称“新能源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元时，本基金的交银新能源份额（基金代码：164905，场内简称“交银新能”）、交银新能源A份额（基金代码：150217，场内简称“新能源A”）和交银新能源B份额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本公告日前一交易日，交银新能源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阀值0.250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交银新能源B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一、该情形下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方式

1、交银新能源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交银新能源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相应折算调整；

2、交银新能源A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交银新能源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相应折算调整，相应折算增加交银新能源份额；

3、折算不改变交银新能源B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其持有的交银新能源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相应折算调整；

4、交银新能源A份额与交银新能源B份额的基金份额配比保持1:1的比例不变。

按照上述折算方法，由于计算过程尾差处理的原因，可能会给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造成微小误差，该误差归入基金财产，视为未改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

二、该情形下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风险

1、基金份额风险收益特征变化风险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承担较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较高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本基金采取了基金份额分级的结构设计，不同的基金份额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共有三类份额，其中交银新能源份额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交银新能源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交银新能源B份额具有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实施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交银新能源A份额持有人将会获得一定比例的交银新能源份额的场内份额，因此其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将面临风险收益特征出现变化的风险。

2、交银新能源B份额表现为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当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份额折算前交银新能源B份额的资产与份额折算后交银新能源B份额的资产相等。因此，交银新能源B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不发生变化，仍为持有单一的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投资者如果在不定期折算基准日当天追高买入，可能遭受重大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交银新能源A份额、交银新能源B份额在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率可能随之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4、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交银新能源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的阀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重要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交银新能源份额、交银新能源A份额、交银新能源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交银新能源A份额与交银新能源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交银新能源份额的申购、赎回及场内份额配对转换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3、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机制设计，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分级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本基金共有三类份额，其中交银新能源份额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交银新能源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交银新能源B份额具有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交银新能源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约定应得收益，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交银新能源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会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新能源B交易价格波动的提示公告

近期，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交银新能源B份额（场内简称：新能源B，基金代码：15021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大幅下跌，2015年8月24日，交银新能源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762元，相对于当日0.529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44.05%。截止2015年8月25日，交银新能源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86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追高，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一、交银新能源B份额为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类份额，由于交银新能源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交银新能源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交银新能源份额净值和交银新能源A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交银新能源B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交银新能源B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二、在二级市场上交易的交银新能源B份额，除了有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三、截至2015年8月25日收盘，交银新能源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交银新能源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四、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五、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或相关销售机构查阅《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交银施罗德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分级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本基金共有三类份额，其中交银新能源份额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交银新能源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交银新能源B份额具有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交银新能源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约定应得收益，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交银新能源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会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基金代码：150318，场内简称“E金融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元时，本基金的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基金代码：164907，场内简称“E金融”）、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基金代码：150317，场内简称“E金融A”）和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本公告日前一交易日，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阀值0.250元，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近期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波动情况。

一、该情形下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方式

1、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相应折算调整；

2、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相应折算调整，相应折算增加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

3、折算不改变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其持有的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相应折算调整；

4、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与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基金份额配比保持1:1的比例不变。

按照上述折算方法，由于计算过程尾差处理的原因，可能会给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造成微小误差，该误差归入基金财产，视为未改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

二、该情形下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风险

1、基金份额风险收益特征变化风险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承担较高预期风险、预期收益较高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本基金采取了基金份额分级的结构设计，不同的基金份额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共有三类份额，其中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具有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

实施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持有人将会获得一定比例的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的场内份额，因此其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将面临风险收益特征出现变化的风险。

2、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表现为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当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时，份额折算前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资产与份额折算后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资产相等。因此，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不发生变化，仍为持有单一的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投资者如果在不定期折算基准日当天追高买入，可能遭受重大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在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折溢价率可能随之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4、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的阀值0.250元有一定差异。

重要提示：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2、若本基金发生上述不定期份额折算情形，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与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的申购、赎回及场内份额配对转换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3、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机制设计，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分级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本基金共有三类份额，其中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具有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约定应得收益，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会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E金融B交易价格波动的提示公告

近期，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场内简称：E金融B，基金代码：150318）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大幅下跌，2015年8月24日，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95元，相对于当日0.514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35.21%。截止2015年8月25日，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626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追高，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一、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为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风险类份额，由于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净值和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二、在二级市场上交易的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除了有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三、截至2015年8月25日收盘，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四、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五、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或相关销售机构查阅《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交银施罗德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咨询有关详情。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分级基金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本基金共有三类份额，其中交银互联网金融份额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具有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交银互联网金融B份额具有高预期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约定应得收益，在本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情况下，交银互联网金融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会面临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的有关规定和《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指导意见，经与相关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基金（不包括ETF基金）对所持有的下列股票自2015年8月25日起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300010	立思辰	600590	泰豪科技
600530	交大昂立	601618	中国中冶

上述股票的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也可采用其他合理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或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荣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8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荣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荣和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51975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5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荣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荣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8月27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5年8月27日

注：1、根据《交银施罗德荣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保本周期内申购或转换入的基金份额，以及在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日前（不包括该日）赎回或转换出的基金份额不适用保本条款，其赎回或转换价格以赎回或转换申请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关于本基金的保本和保本保障机制的约定，请参考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3、适用的基金范围：开通交银施罗德荣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荣和保本”）与前端收费模式下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精选”，前端基金代码：519688）、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稳健”，前端基金代码：519690）、交银施罗德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成长”，前端基金代码：519692）、交银施罗德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蓝筹”，前端基金代码：519694）、交银施罗德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行业”，基金代码：519697）、交银施罗德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先锋”，前端基金代码：519698）、交银施罗德上证180公司治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治理”，前端基金代码：519686）、交银施罗德主题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主题”，前端基金代码：519700）、交银施罗德趋势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趋势”，前端基金代码：519702）、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制造”，前端基金代码：519704）、交银施罗德深证30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价值”，前端基金代码：519706）、交银施罗德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策略回报”，基金代码：519710）、交银施罗德阿尔法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核心”，前端基金代码：519712）、交银施罗德消费新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消费新驱动”，前端基金代码：519714）、交银施罗德荣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荣祥保本”，基金代码：519726）、交银施罗德成长30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成长30”，前端基金代码：519727）、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双息平衡”，基金代码：519732）、交银施罗德荣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荣泰保本”，基金代码：519729）、交银施罗德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新成长”，前端基金代码：519736）、交银施罗德周期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周期回报”，前端基金代码：519738）、交银施罗德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新回报”，基金代码：519752）、交银施罗德多策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多策略回报”，基金代码：519755）、交银施罗德国企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国企改革”，基金代码：519756）以及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为“交银货币”，A级基金份额代码：519588，B级基金份额代码：519589）、交银施罗德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为“交银增利”，A类基金份额代码：519680，C类基金份额代码：519682）、交银施罗德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为“交银双利”，A类基金份额代码：519683，C类基金份额代码：519685）、交银施罗德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为“交银纯债”，A类基金份额代码：519718，C类基金份额代码：519720）、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为“交银双轮动”，A类基金份额代码：519723，C类基金份额代码：519725）、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月月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为“交银月月丰”，A类基金份额代码：519730，C类基金份额代码：519731）、交银施罗德强化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以下简称为“交银强化回报”，A类基金份额代码：519733，C类基金份额代码：519735）之间的转换业务。

本基金管理人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

2.日常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受理时间相同，为开放日的9：30—15：00。由于各销售机构的系统差异以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展该业务的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公告的时间为准。

3.日常转换业务

3.1转换费率

3.1.1 每笔基金转换视为一笔赎回和一笔申购，基金转换费用相应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转出、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3.1.2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按照各基金最新的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规定的赎回费率和计费方式收取，赎回费用按一定比例归入基金财产（收取标准遵循各基金最新的更新招募说明书相关规定），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3.1.3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或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收取前端申购补差费用；从前端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前端申购费用低的基金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换，不收取前端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原则上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对应分档的转入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前端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按照转出确认金额分档，并随着转出确认金额递减。

3.1.4 具体转换业务规则、程序和数额限制，以及转换费率水平、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和举例请参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列示的相关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转换费率表或相关公告。

3.1.5 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对上述转换费用收费方式和费率进行调整，并应于调整后的收费方式和费率实施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3.2.1 暂停基金转换

基金转换视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的有关规定也一般适用于暂停基金转换。具体暂停或恢复基金转换的相关业务请详见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份额（该基金赎回申请总份额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总份额扣除申购申请总份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总份额后的余额）超过上一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自动予以撤销，不再视为下一开放日的基金转换申请。

4. 基金销售机构

4.1 场外销售机构

4.1.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基金管理人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

4.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述销售机构系指已销售本基金且开通本次转换业务的场外非直销机构。上述销售机构中未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基金的，则只办理该机构所销售的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之间已开通的转换业务。

待条件成熟时，本基金管理人还将增加其他销售机构开办该业务，届时将另行公告。

4.2 场内销售机构

场内暂不开通转换业务。

5.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于2015年8月19日发布公告，自2015年8月20日起开始办理日常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有关详情请查阅相关公告。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办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5年5月20日《中国证券报》、2015年5月21日《上海证券报》和2015年5月22日《证券时报》上的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或相关销售机构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为更好服务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业务，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其中部分转换业务可享受转换费率优惠，优惠费率只适用于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无优惠。可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的转换业务范围及转换费率优惠的具体情况请参阅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3、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保本周期内申购或转换入的基金份额，以及在基金保本周期到期日前（不包括该日）赎回或转换出的基金份额不适用保本条款，其赎回或转换价格以赎回或转换申请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4、本公告仅对交银荣和保本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其他基金之间的基金转换业务予以说明，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亦可登陆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查询。

5、本基金管理人于2007年6月15日公告自2007年6月22日起对交银货币实行销售服务费分级收费方式，根据投资者持有交银货币的基金份额划分A、B等级并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单个基金账户（指所有销售机构下的同一基金账户）保留的交银货币基金份额低于500万份的享受A级基金份额的收益，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交银货币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500万份的享受B级基金份额的收益。投资者在办理其他基金转入交银货币的转换业务时，可任意选择填写交银货币A、B级基金代码，注册登记机构将自动发起升降级处理，但投资者在办理交银货币转入其他基金的转换业务时需正确填写交银货币A、B级基金代码，否则交银货币的转出申请将因基金代码不准确而确认失败，并同样导致该笔转换申请确认失败。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